

文明出行 人人有责

交通是城市的血脉，文明是最美的风景。文明出行需要制度约束，更需要全民自觉。作为行人，应坚守“红灯停、绿灯行”的底线，不跨越护栏、不随意横穿马路，为自己和他人的安全负责；作为司机，要牢记“安全第一、礼让为先”，遵守限速规定、不酒驾醉驾、主动礼让行人，摒弃路怒症，用平和心态驾驶；作为骑行者，需规范佩戴安全头盔，不逆行、不闯红灯、不违规载人载物，在规定车道内行驶。为让“文明”二字刻进每一位交通参与者的心中、转化为日常出行的自觉行动，市公安交管部门主动作为、精准发力，积极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载体，多维度、全覆盖开展系列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引导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规则，摒弃交通陋习，共同营造畅通、和谐、文明、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让文明成为出行的“标配”

趣味课堂学安全 交通法规记心间

本报讯 连日来，市公安交管部门紧扣文明出行专项整治行动部署要求，组织各交警大队民警深入辖区中小学校及幼儿园，以“文明交通 礼行天下”为主题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切实筑牢学生群体交通安全防线。

针对学生年龄认知特点及学校周边道路通行实际，民警创新宣传形式，打造沉浸式交通安全教育课堂。活动现场，通过播放趣味与警示兼具的交通安全短视频，直观展现不遵守交通规则的潜在风险；发放图文并茂的宣传手册，系统讲解文明行走、安全骑行、规范乘车等基础常识；设置互动问答环节，以“提问+解答”的方式强化知识记忆，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抽象的交通法规转化为可感知、易践行的生活准则，叮嘱学生们时刻紧绷安全弦，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为让安全警示入脑入心，



互动问答，加深理解。 牛双青 摄

民警结合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深入剖析闯红灯、横穿马路、骑行非机动车逆行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性，用真实案例敲响安全警钟。同时，鼓励同学们将所学交通安全知识传递给家人，带动家庭成员共同关注交通安全、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争当文明交通的参与者、推动者与守护者。

此次进校园宣传活动，让学生们在轻松氛围中掌握实用安全技能，进一步营造“家校社联动、共护交通安全”的良好氛围。今后，市公安交管部门将持续深化文明出行专项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七进”活动，全力守护辖区道路通行秩序与群众出行安全。 (牛双青)

加油站里讲安全 争做文明驾驶人

本报讯 记者王敏 通讯员秦旭东报道：12月5日，平顺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加油站，开展以“文明交通 礼行天下”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素养。

活动现场，民警结合加油站周边道路车流、路况实际，针对冬季大风、冰冻等特殊天气给出行带来的安全隐患，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形式，向加油站工作人员及过往驾驶人普及道路交通安全知识。重点围绕冬季行车减速慢行、保持安全车距、谨慎避让行人等注意事项进行详细说明，帮助大家掌握应对恶劣天气的驾驶技巧。

为增强宣传实效，民警还结合近期典型交通事故案例，以案说法、以例警示，深入剖析酒后驾驶、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驾乘机动车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性。通过直观的案例讲解，让群众深刻认识到交通陋习可能引发的严重后果，引导大家自觉摒弃不良驾驶习惯，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做到文明出行、安全驾驶。

此外，民警特意叮嘱加油站工作人员，要充分发挥加油站“宣传窗口”作用，在日常加油服务过程中，主动向驾驶人进行交通安全提示，提醒大家注意行车安全，让每一次加油都成为一次安全警示，共同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拉近了民警与群众的距离，有效提升了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

温暖守护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四大队——

暖心推车 助被困老人平安归

本报讯 记者王敏 通讯员刘洁报道：12月5日19时许，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四大队民警在西大街与威远门中路东口执勤时，发现一辆电动三轮车停在道路中央，一名老人神色焦急地站在车旁。由于地处交通要道，停滞的电动三轮车不仅影响正常通行，更给老人自身安全带来极大风险。

民警见状，立即上前处置，一边指挥过往车辆减速避让、疏导交通，一边询问老人情

况。经了解，老人当天外出返家途中，电动三轮车因电量耗尽无法继续行驶，且老人未随身携带手机，无法联系家人求助，只能在路口焦急等待。“大爷，别着急，有我们在，肯定安全送您回家！”民警首先安抚好老人情绪，随后合力将三轮车推至路边安全区域，避免造成交通拥堵。

为尽快帮老人联系家属，民警根据老人提供的电话号码多次拨打电话，但均无人接听。此时天色逐渐变暗，气温

持续下降，考虑到老人独自在外存在安全隐患，民警当即决定推着电动三轮车护送老人回家。途中，民警让老人扶稳方向盘把控方向，自己则在车后稳步推行，小心翼翼地避开过往行人和车辆。

经过近半小时的推行，民警最终将老人安全送达家中。

这一贴心举动，不仅及时消除了路口的交通险情，保障了道路通行安全，更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了交通民警的温情与担当。

警钟长鸣

遵规守法 不容忽视

现场一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八大队辖区

12月5日9时许，该大队潞河中队民警在辖区309国道路段设卡检查时，发现一辆小型轿车临近检查点时突然减速，形迹可疑，民警见状立即上前将车辆拦截。

检查中，民警透过车窗看到车内人员拥挤，经查，该车核载5人，实载6人，超员1人。据驾驶人庞某某称，车上乘客均为其同事，认为路程不远又顺路，便抱着侥幸心理挤一挤就出发了，并未意识到超员的危害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作出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田皓·

现场二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三大队辖区

12月6日，该大队民警接到群众举报，称在紫金西街工农巷路口红绿灯处，一辆新能源小型汽车违规停放在直行车道，严重影响路口通行秩序，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接到举报后，民警立即调取该路段视频监控，迅速锁定涉事违停车辆。在核实违法事实后，民警通知车辆驾驶人到大队接受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作出罚款200元的处罚。

·高岗·

现场三 武乡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辖区

12月6日8时许，该大队洪水中队民警在辖区省道322线路段设卡检查时，发现一辆重型自卸货车存在超载嫌疑，立即示意车辆驾驶人停车接受检查。

经称重检测，该车核载49吨，实载55.96吨，属于超载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刘某表示，为节省运输成本，便铤而走险，心存侥幸驾车上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刘某作出罚款300元，驾驶证记1分的处罚，并责令其将超重货物卸载进行安全转运。

·暴拴成·

沁源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紧急响应 帮走失男童找到家

姓名、联系方式等关键信息，给寻找工作带来一定难度。

为尽快帮助男童找到家人，民警迅速制定寻人方案：一方面第一时间联系指挥中心，通过大数据核查辖区内相关失踪儿童信息及周边监控线索；另一方面，民警带着男童在公园及周边居民区、商铺展开走访询问。

经过半个多小时的细致排查和多方打听，最终在公园附

近找到正焦急寻找孩子的家长。看到孩子安然无恙地出现在眼前，家长激动地握住民警的手连连致谢。

临行前，民警叮嘱家长，外出时务必看管好孩子，全程避免孩子脱离视线。同时，建议提前让孩子熟记家庭住址、家长联系方式等关键信息，切实提高孩子的自我保护意识，谨防走失、意外受伤等情况的发生。 (崔俞清)